证券代码: 833971 证券简称: 四新科技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江苏四新科技应用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 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19 年 8 月 15 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
- 4. 会议召集人: 董事会
- 5. 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曹治平
-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江苏四新科技应用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召开本次股东大 会会议是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 程的,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6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总数 34.676.000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37%。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否决《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的《江苏四新科技应用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编号: 2019-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反对股数 34,67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 (二) 否决《关于修订〈江苏四新科技应用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发行股票,致使公司股东和持股结构发生变化,现提请根据公司因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事项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反对股数 34,67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 (三) 否决《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股票发 行相关事项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发行股票,为保证本次股票发行的顺利进行,拟提请股东 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股票发行决议范围内全权办理股票发行的相 关事官,包括但不限于:

- 1、聘请中介机构、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申报、备案事项;
- 2、根据有关部门的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 范围内确定新股发行数量、定价方式、发行价格、发行时间、具体发 行方案等具体事宜:
 - 3、批准与签署与本次增发有关的各项文件、合同及协议;
 - 4、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 5、发行完成后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备案 登记;
 - 6、办理新增股份登记事宜;
 - 7、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其它事宜;
 - 8、本次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其一年内有效。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反对股数 34,67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 否决《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拟发行股票,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答 (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及相关法律的规定,公司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公司设立的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集中管理,并将募集资金专户作为认购账户。募集资金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它用途。公司应当在发行认购结束后验资前,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以下简称"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协议"),该协议的内容应当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要求,并作为股票发行备案材料提交股转系统报备。

根据上述规定特提请董事会批准设立募集资金专项专户,并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反对股数 34,67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董事会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董事、董事与董事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使公司董事更好的行使权利,促进公司的健康发展,根据公司发展现状,拟修订《江苏四新科技应用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的《江苏四新科技应用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编号:2019-02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67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滁州四新购买来安经济开发区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滁州四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购买位于安徽来安经济开发区化工集中区土地 50.71 亩,该地块位于安徽来安经济开发区创业路以南、安业路以东(以县土地部门复核后提供的宗地平面图为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为人民币403万元。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的《江苏四新科技应用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土地使用权的公告》(编号:2019-02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67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设立参股子公司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在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设立参股子公司,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0 元,名称为:南京绿界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住所为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泰路汇智科技园 A7 栋。公司出资 195 万元,占股 39%.内容详见公司 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的《江苏四新科技应用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的公告》(编号:2019-02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67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股东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江苏四新科技应用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15日